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勇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勇先生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780,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0.98%。

公司于近日收到华勇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自前次减持达到1%触发信息披露义务后，华勇先生累计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因公司实施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增加、公司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因发行新增股份导致公司股本增加，使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华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数量减少，使其持股比例下降导致持股比例变动达到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3,842,6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3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持股变动超过1%的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姓名 | 减持方式 | 减持日期 | 减持均价 (元/股) | 减持股数 (股) | 减持比例 (%) | |
|------|------|------------|---------------|-------------|-------------|--------|
| 华勇 | 集中竞价 | 2022/12/21 | 10.11 | 600,000 | 0.0877 | |
| | 大宗交易 | 2022/12/21 | 8.73 | 3,829,100 | 0.5599 | |
| | 大宗交易 | | 2022/3/18 | 11.93 | 531,974 | 0.0782 |
| | | | 2022/3/17 | 11.98 | 969,764 | 0.1426 |
| | | | 2022/3/16 | 11.50 | 1,787,424 | 0.2627 |
| | | | 2022/3/15 | 12.33 | 3,362,422 | 0.4943 |
| 合计 | | | | 11,080,684 | 1.6254 | |

注：①截至2022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为694,287,24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14,005,206股，即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为680,282,034股，上述四笔2022年3月15日至3月18日的减持比例按照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计算。截至2022年12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694,287,24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10,370,858股，即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为683,916,382股，上述两笔交易的减持比例按照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计算。

②上述如有小数点或尾数出入，均为四舍五入的结果。

(二) 本次持股变动超过1%的情况

| | | | |
|--------------------|--|----------|--|
| 1. 基本情况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华勇 | | |
| 住所 |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 |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12月21日 | | |
| 股票简称 | 顺网科技 | 股票代码 | 300113 |
| 变动类型 (可多选)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 |
|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 减持股数 (股) | 减持比例 (%) | |

| A股 | 11,080,684 | 1.6254 | | |
|--|--|-----------------------------|-------------|-----------------------------|
| 合计 | 11,080,684 | 1.6254 | | |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 | | |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 ^{注1} 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 ^{注2} 比例(%) |
| 合计持有股份 | 254,923,346 | 37.4732 | 243,842,662 | 35.6539 |
|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65,374,614 | 9.6099 | 243,842,662 | 35.6539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89,548,732 | 27.8633 | 0.00 | 0.00 |
| 注1: 总股本按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本680,282,034股计算 注2: 总股本按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本683,916,382股计算 | |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 | | | |
|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勇先生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780,000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0.9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华勇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为0.0877%, 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 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 |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 | |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 | | | |
|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 | | |
|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 | | | |

| |
|---|
|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
| 8. 备查文件 |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至本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增加，使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13年11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相关文件。

2014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14年3月20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文件。

公司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期权于2014年3月24日进入行权期；公司201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期权于2015年1月8日进入行权期，公司已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可在行权期内自主行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15,060,161股，公司股本增加15,060,161股。

2、公司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因发行新增股份导致公司股本增加，使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15年7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文件。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5年7月30日出具的《关于对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15号）及最新交易进程对报告书进行了相应补充和完善，于2015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订稿）》及相关文件。

2015年8月24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文件。

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6年1月22日，本次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产江苏国瑞信安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并在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3月24日，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股票上市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6年4月8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8,682,184股。

3、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个人资金需求主动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数量减少，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下降

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2014年11月3日至2017年12月25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及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9,099,67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1.82%。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披露了《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2017年12月26日至2021年2月5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11,886,90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1.76%。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了《股东关于减持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累计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7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8,763,34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1.28%。

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披露了《股东关于减持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累计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2021年6月18日至2022年3月14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9,691,23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1.42%。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披露了《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信息义务披露人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780,000股，占公

司股本比例0.98%。2022年1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6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0.0877%。

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披露了《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达到1%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12月21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11,080,68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本的1.625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权益变动前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 | | 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 华勇 | 合计持有股份 | 27,122,926 | 45.2049% | 243,842,662 | 35.6539%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0.00 | 0.00 | 243,842,662 | 35.6539%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7,122,926 | 45.2049% | 0.00 | 0.00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2日